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66臺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
承辦人：江思凱
電話：06-6591068分機15
傳真：06-6592818
電子信箱：csk070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家字第11002544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254491A00_ATTCH1.pdf、0254491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0年度校園CEDAW日繪畫徵選活動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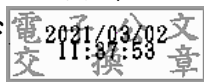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為讓學生及家長認識CEDAW(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)，瞭解CEDAW核心概念與內涵，培養性別敏感度，促進性別平等，特辦理本案徵選活動。
- 二、旨揭徵選活動以平面繪畫為主，學校送件數規定如下：
 - (一)10班以下：最少送1件，上限為3件。
 - (二)11班至30班：最少送3件，上限為5件。
 - (三)31班以上：最少送5件，上限為10件。
 - (四)美術班：最少送3件，上限為10件。
- 三、有關班級數以普通班認定，參加比賽送件請以學校整體報名，不接受個人送件。
- 四、各校參賽作品請於110年3月17日(星期三)至3月31日(星期三)上班時間8時至16時送(寄)達臺南市北區立人國小輔導室(704臺南市北區西門路三段41號)，信封請註明「校園



CEDAW日繪畫徵選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市家庭教育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

